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20264927181C12

第 1 页 共 6 页

委托单位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扬州市仪征市化学工业园青山镇砖井村

样品类型 废气

报告用途 自检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402822B6D1

##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20264927181C12

第 2 页 共 6 页

1.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无签发人签字无效。
2.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3.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
8.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9. 检测地点：CTI 实验室中国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

###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

邮政编码：223005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0517-89909007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0517-89909286

编制：\_\_\_\_\_ 

签发：\_\_\_\_\_ 

校核：\_\_\_\_\_ 

签发人姓名：\_\_\_\_\_ 丁清波

审核：\_\_\_\_\_ 

签发日期：\_\_\_\_\_ 2023/04/12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

Q/CTILD-HACEDD-0034-F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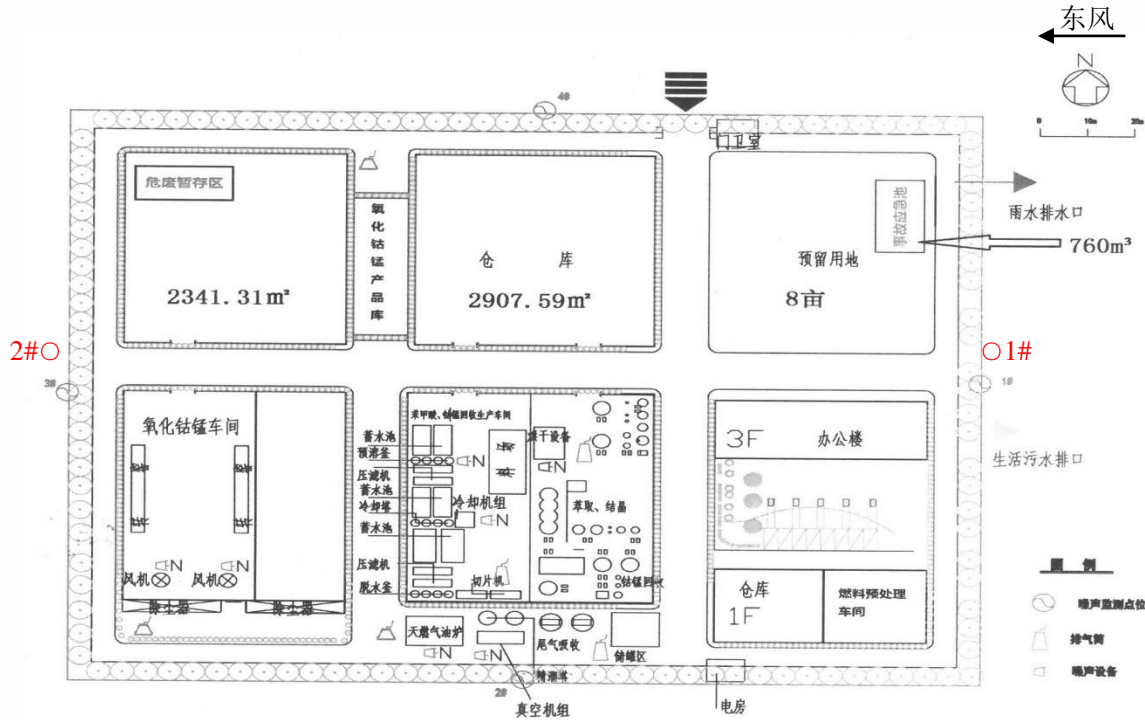
版本/版次：1.2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64927181C12

第 3 页共 6 页

附：检测点位示意图（项目所在地位置：东经 119.055844° 北纬 32.271056°）



厂区平面布置图

说明：○工业废气（无组织）采样点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

Q/CTILD-HACEDD-0034-F05

版本/版次：1.2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64927181C12

第 4 页共 6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检测类型	采样介质	采样方式	采样人员
废气	吸收液、气袋、滤膜	连续	付岩、陶嵩

表 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无组织）				
采样日期	2023-03-28	检测日期	2023-03-28~2023-03-30		
气象条件	总悬浮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第一次：大气压 101.4kPa，天气情况多云，环境温度 10.2℃，相对湿度 54.7%，风向：东风（风速：2.7m/s） 第二次：大气压 101.2kPa，天气情况多云，环境温度 13.6℃，相对湿度 51.8%，风向：东风（风速：2.5m/s） 第三次：大气压 101.2kPa，天气情况多云，环境温度 15.8℃，相对湿度 47.2%，风向：东风（风速：2.4m/s） 非甲烷总烃： 大气压 101.4kPa，天气情况多云，环境温度 10.2℃，相对湿度 54.7%，风向：东风（风速：2.7m/s）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频次		结果（2023-03-28）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厂界上风向 1#监测点		厂界下风向 2#监测点	
		样品编号	结果	样品编号	结果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HAP10306007	0.105	HAP10306022	0.146
	第二次	HAP10306008	0.062	HAP10306023	0.120
	第三次	HAP10306009	0.211	HAP10306024	0.088
氨	第一次	HAP10306016	0.01	HAP10306031	0.02
	第二次	HAP10306017	ND	HAP10306032	0.02
	第三次	HAP10306018	ND	HAP10306033	0.04
硫化氢	第一次	HAP10306010	ND	HAP10306025	4×10 <sup>-3</sup>
	第二次	HAP10306011	ND	HAP10306026	5×10 <sup>-3</sup>
	第三次	HAP10306012	ND	HAP10306027	3×10 <sup>-3</sup>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

Q/CTILD-HACEDD-0034-F05

版本/版次：1.2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64927181C12

第 5 页共 6 页

接上表:

检测项目 频次		结果 (2023-03-28)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厂界上风向 1#监测点		厂界下风向 2#监测点	
		样品编号	结果	样品编号	结果
臭气浓度	第一次	HAP10306019	10	HAP10306034	14
	第二次	HAP10306020	12	HAP10306035	16
	第三次	HAP10306021	12	HAP10306036	15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HAP10306013	0.22	HAP10306028	0.22
	第二次	HAP10306014	0.16	HAP10306029	0.19
	第三次	HAP10306015	0.20	HAP10306030	0.09

注: "ND" 表示未检出。

##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20264927181C12

第 6 页共 6 页

表 3:

测试方法及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0.007 mg/m <sup>3</sup>	电子天平 BT125D TTE20153121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 UV-7504 TTE20140933
	硫化氢	《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0.001 mg/m <sup>3</su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 UV-7504 TTE2014093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N/A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sup>3</sup>	气相色谱仪(GC) GC-2014 TTE20141124

\*\*\*报告结束\*\*\*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

Q/CTILD-HACEDD-0034-F05

版本/版次: 1.2